



**EVER SMART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永駿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87

**中期業績**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的特色**

創業板乃為較於聯交所上市的其他公司帶有更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者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意味着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經驗豐富的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的新興性質使然，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承受較於主板買賣的證券為高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亦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載有根據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規定須提供有關永駿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資料的詳情，本公司董事(「董事」)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的資料在各重大方面乃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且概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宜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 業績

永駿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三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連同二零一五年同期的未經審核比較數字。本集團中期業績已由本公司核數師（「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進行審閱，並經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的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

###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收益	4	54,136	84,839	111,633	129,881
銷售成本		<u>(49,408)</u>	<u>(74,245)</u>	<u>(99,815)</u>	<u>(113,855)</u>
毛利		4,728	10,594	11,818	16,026
其他收入		1,655	700	2,449	829
其他開支		(544)	(921)	(686)	(1,078)
其他收益及虧損		21	177	38	182
銷售及分銷開支		(2,530)	(2,067)	(4,276)	(3,118)
行政開支		(4,255)	(3,755)	(7,652)	(7,906)
上市開支		(7,353)	(1,529)	(9,759)	(4,253)
融資成本		<u>(195)</u>	<u>(349)</u>	<u>(428)</u>	<u>(677)</u>
除稅前(虧損)溢利		(8,473)	2,850	(8,496)	5
所得稅開支	5	<u>(40)</u>	<u>(634)</u>	<u>(521)</u>	<u>(735)</u>
本期間(虧損)溢利	6	(8,513)	2,216	(9,017)	(730)
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 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 匯兌差額		<u>155</u>	<u>5</u>	<u>144</u>	<u>(3)</u>
本期間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u>(8,358)</u>	<u>2,221</u>	<u>(8,873)</u>	<u>(733)</u>
每股(虧損)盈利					
—基本(港仙)	8	<u>(2.12)</u>	<u>0.62</u>	<u>(2.37)</u>	<u>(0.20)</u>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2,251	2,747
租賃按金		298	306
		<b>2,549</b>	3,053
<b>流動資產</b>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9	22,319	55,807
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		2,482	2,288
應收一名董事款項	10	–	21,266
已抵押銀行存款		2,136	2,134
銀行結餘及現金		80,935	5,510
		<b>107,872</b>	87,005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1	31,447	45,576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10	–	109
應付稅項		764	370
銀行借貸—於一年內到期	12	19,451	27,750
		<b>51,662</b>	73,805
<b>流動資產淨值</b>		<b>56,210</b>	13,200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58,759</b>	16,253
<b>非流動負債</b>			
銀行借貸—於一年後到期	12	308	461
遞延稅項負債		6	26
		<b>314</b>	487
<b>淨資產</b>		<b>58,445</b>	15,766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13	4,800	–
儲備		53,645	15,766
<b>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b>		<b>58,445</b>	15,766

##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物業 重估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總權益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10	-	8	(77)	847	8,349	9,137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	-	(3)	-	-	-	(3)
本期間虧損	-	-	-	-	-	(730)	(730)
本期間全面開支總額	-	-	(3)	-	-	(730)	(733)
重組	(10)	-	-	10	-	-	-
於出售投資物業時轉撥	-	-	-	-	(847)	847	-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u>-</u>	<u>-</u>	<u>5</u>	<u>(67)</u>	<u>-</u>	<u>8,466</u>	<u>8,404</u>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	-	201	(67)	-	15,632	15,766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	-	144	-	-	-	144
本期間虧損	-	-	-	-	-	(9,017)	(9,017)
本期間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	-	144	-	-	(9,017)	(8,873)
發行新股份	1,200	58,800	-	-	-	-	60,000
透過資本化股份溢價賬發行股份	3,600	(3,600)	-	-	-	-	-
發行新股份應佔交易成本	-	(8,448)	-	-	-	-	(8,448)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u>4,800</u>	<u>46,752</u>	<u>345</u>	<u>(67)</u>	<u>-</u>	<u>6,615</u>	<u>58,445</u>

附註：資本儲備指i) 非控股權益賬面值與收購附屬公司 Alliance International Sourcing Limited（「Alliance」）額外60% 非控股權益支付代價的公平值之間的差額；及ii) 金額10,000港元為若干集團實體（包括永駿國際企業有限公司（「永駿」）、Dodge & Swerve Limited（「D&S」）及Alliance的股本總和，已轉撥至資本儲備，作為附註1 所載重組的一部分。

##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u>(13,811)</u>	<u>16,815</u>
<b>投資活動</b>		
存放已抵押銀行存款	(12,002)	(7,002)
董事墊款	(240)	(3,523)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	(978)
董事之還款	21,506	795
提取已抵押銀行存款	12,000	6,000
出售投資物業之所得款項	–	6,200
其他	2	4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u>21,266</u>	<u>1,496</u>
<b>融資活動</b>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60,000	–
新增銀行貸款	59,445	34,557
來自一名董事的墊款	34	109
償還銀行貸款	(42,550)	(43,167)
發行股份的交易成本	(8,448)	–
償還一名董事的款項	(143)	–
其他	(428)	(677)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之現金淨額	<u>67,910</u>	<u>(9,178)</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75,365	9,133
於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510	2,866
外匯匯率變動之影響	60	(55)
於期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指銀行結餘及現金	<u><u>80,935</u></u>	<u><u>(11,944)</u></u>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 一般資料及集團重組

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二月六日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上市。其母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為 Asia Matrix Investments Limited（「Asia Matrix」，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本集團的最終控股股東為何建偉先生（「控股股東」）。

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 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及本公司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九龍長沙灣長沙灣道 909號15樓03室。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從事鞋履的設計、開發、採購、推廣及銷售。

為籌備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創業板的初始上市，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下文統稱「本集團」）已進行重組（「重組」），以理順集團架構。根據重組，透過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日按象徵性代價收購 United Acme Limited（「United Acme」）之全部股權，本公司成為本集團現時旗下的公司的控股公司。因重組而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本集團被視為持續經營實體。因此，中期財務報告乃按猶如本公司一直為本集團的控股公司而編製。

本集團現時旗下的公司曾進行一系列重組。於完成重組前，集團實體包括 Alliance、D&S、永駿及其全資附屬公司天恒（香港）貿易有限公司及東莞天達鞋業貿易有限公司由永聲國際有限公司（「永聲」，由控股股東何建偉先生全資擁有的公司）控制及擁有，而永聲並非本集團之組成部分。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九日，控股股東註冊成立 United Acme 及 Asia Matrix 及於二零一五年二月五日，United Acme 與永聲訂立股份轉讓協議以收購 Alliance、D&S 及永駿的全部已發行股本。於二零一五年二月六日，控股股東註冊成立本公司及 Asia Matrix 透過股份轉讓協議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日成為本公司的控股公司。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期間及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載有本集團旗下公司的業績、權益變動及現金流量），乃按猶如本公司一直為本集團的控股公司及現時集團架構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有關期間或自該等公司各自註冊成立／成立日期起（以較短者為準）一直存在而編製。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港元（「港元」）呈列，與本公司功能貨幣美元（「美元」）有別。本集團管理層認為，由於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上市及其大部分潛在投資者位於香港，故首選以港元呈列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 2.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第18章的適用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 3.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除下文所述者外，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日的招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的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資料時所遵循者相同。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本以編製本集團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修訂本）	收購聯合經營權益之會計法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自願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本）	折舊及攤銷可接受的方法澄清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修訂本）	農業：生產性植物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單獨財務報表中的權益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實體：應用綜合豁免

於本中期期間應用該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並無對本集團本中期期間及過往中期期間的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載列的披露產生重大影響。

#### 4. 收益及分部資料

收益為自鞋履貿易產生的收益。

本集團的經營分部乃根據向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呈報的資料釐定。就管理而言，本集團根據其產品經營一個業務單位，並擁有一個經營分部：鞋履設計、開發、採購、推廣及銷售。主要經營決策者將檢討每月銷售報告及監控其業務單位之整體收益、業績、資產及負債。主要經營決策者認為本集團分部資產及分部負債分別包括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列的所有資產及所有負債，並認為本集團的分部收益與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所披露向外部人士作出的總銷售相同及本集團分部業績指於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所載的本集團除稅前（虧損）溢利、租金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及上市開支。

以下為按經營及可呈報分部對本集團收益及業績的分析：

	鞋履設計、 開發、採購、 推廣及銷售 千港元
<b>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b>	
分部收益－外部	<u>111,633</u>
分部溢利	1,225
其他收益及虧損	38
上市開支	<u>(9,759)</u>
除稅前虧損	<u>(8,496)</u>
<b>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b>	
分部收益－外部	<u>129,881</u>
分部溢利	3,980
未分配收入	96
其他收益及虧損	182
上市開支	<u>(4,253)</u>
除稅前溢利	<u>5</u>



## 5. 所得稅開支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香港利得稅(計入)扣除 (附註i)	(27)	843	321	973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企業所得稅 (「企業所得稅」)扣除 (附註ii)	78	95	219	95
遞延稅項抵免	(11)	(304)	(19)	(333)
	<u>40</u>	<u>634</u>	<u>521</u>	<u>735</u>

附註：

### (i) 香港

香港利得稅乃按兩個期間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計算。

### (ii) 中國

中國企業所得稅乃按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應課稅溢利25%的法定稅率計算，有關稅率乃根據中國相關所得稅規例及條例釐定。

## 6. 本期間(虧損)溢利

期內(虧損)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達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董事酬金	<b>826</b>	1,076	<b>1,600</b>	1,885
其他員工成本 (不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花紅及其他津貼	<b>3,109</b>	2,673	<b>6,008</b>	5,409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b>323</b>	363	<b>689</b>	639
員工總成本	<b>4,258</b>	4,112	<b>8,297</b>	7,933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b>238</b>	212	<b>478</b>	415
已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b>49,408</b>	74,245	<b>99,815</b>	113,855
租賃物業的經營租賃最低 租金開支	<b>322</b>	401	<b>642</b>	67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	227	—	227
投資物業之最低租金收入總額	—	(30)	—	(96)
減:產生租金收入的投資物業 直接經營開支	—	—	—	14
	—	(30)	—	(82)
利息收入	<b>(1)</b>	(2)	<b>(3)</b>	(4)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變動	—	(400)	—	(400)

## 7. 股息

於本中期期間及過往中期期間概無派付、宣派或擬派任何股息。本公司董事不建議派付本中期期間的中期股息。

## 8. 每股(虧損)盈利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 (虧損)盈利：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  
所採用的(虧損)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間  
(虧損)溢利)

<u>(8,513)</u>	<u>2,216</u>	<u>(9,017)</u>	<u>(730)</u>
----------------	--------------	----------------	--------------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千股	千股	千股	千股

### 股份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  
所採用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402,198</u>	<u>360,000</u>	<u>381,099</u>	<u>360,000</u>
----------------	----------------	----------------	----------------

用以計算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的每股基本(虧損)盈利的普通股數目乃假設重組及資本化發行359,999,000股股份已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生效而釐定。

並無呈列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的每股攤薄(虧損)盈利，乃由於兩個期間內並無潛在的已發行普通股。

## 9.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19,966	47,086
附有追索權的貿易應收賬款	<u>2,353</u>	<u>8,721</u>
	<u><b>22,319</b></u>	<u><b>55,807</b></u>

本集團授予客戶的信貸期介乎7日至90日。以下為按發票日期（與收益確認日期相若）呈列的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的賬齡分析：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0至30日	16,681	29,014
31至60日	5,084	23,661
61至90日	276	2,624
90日以上	<u>278</u>	<u>508</u>
	<u><b>22,319</b></u>	<u><b>55,807</b></u>

## 10. 應收（應付）董事款項

應收（應付）董事款項為非貿易性質、無抵押、免息、按要求償還及已於本中期期間悉數結算。

## 1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貿易應付賬款	21,023	39,446
已收客戶墊款	1,074	313
應計員工工資	2,583	4,030
應計開支	5,689	847
其他應付稅項	83	66
其他	995	874
	<u>31,447</u>	<u>45,576</u>

採購貨品的信貸期為20日至45日。下表載列根據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賬款的賬齡分析：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0至30日	16,802	25,368
31至60日	3,237	11,130
61至90日	643	2,868
超過90日	341	80
	<u>21,023</u>	<u>39,446</u>

## 12. 銀行借貸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有抵押銀行借貸		
— 浮動利率	12,685	20,077
— 固定利率	7,074	8,134
	<u>19,759</u>	<u>28,211</u>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已籌集新銀行借貸59,445,000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0,755,000港元）及償付銀行借貸67,897,000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0,145,000港元），其中25,347,000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267,000港元）已於結算來自本集團債務人之已折現貿易應收款項時向銀行結付。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固定利率銀行借貸按年利率介乎3.5%至5.5%（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5%至5.5%）計息。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浮息銀行借貸按高於香港銀行同業拆息之利率計息。銀行借貸的實際利率介乎每年2.62%至2.99%（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25%至3.04%）。

## 13. 股本

	股份數目	股本 千港元
法定：		
於二零一五年二月六日（註冊成立日期）及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每股面值0.01港元 （附註a）	38,000,000	380
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一日增加（附註b）	962,000,000	9,620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u>1,000,000,000</u>	<u>10,000</u>
已發行及悉數繳足：		
於二零一五年二月六日（註冊成立日期） 每股面值0.01港元（附註a）	1	—
重組（附註a）	999	—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每股面值0.01港元 發行新股份（附註c）	1,000 479,999,000	— 4,800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每股面值0.01港元	<u>480,000,000</u>	<u>4,800</u>

附註：

- (a) 於註冊成立日期，本公司之法定股本為380,000港元，分為38,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本公司向認購人配發及發行一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其後轉讓予控股股東何建偉先生。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日，何建偉先生轉讓其於本公司之一股繳足認購人股份予Asia Matrix，本公司已發行及配發999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並入賬列作繳足之股份予Asia Matrix。
- (b) 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一日通過之決議案，本公司將增設962,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以使其法定股本從380,000港元增加至10,000,000港元。
- (c) 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日，本公司透過配售方式以每股0.50港元發行合共12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以獲取現金。

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日，本公司亦透過將本公司股份溢價賬中約3,600,000港元資本化，向當時的股東配發及發行合共359,999,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並按面值入賬列為繳足之股份。

所有於自二零一五年二月六日（註冊成立日期）起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及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發行之股份於各方面均與當時現有已發行股份享有同等權益。

#### 14. 關聯方披露

##### (a) 關聯方結餘

與關聯方的尚未償還結餘詳情載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及附註10。

##### (b) 關聯方交易

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集團與關聯方訂有下列交易：

關聯方姓名	交易性質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何建偉先生	佣金	-	706	-	1,157

## 董事及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期內，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人員之酬金如下：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薪金及其他津貼	<b>1,328</b>	854	<b>2,627</b>	1,693
獎勵表現花紅	<b>110</b>	706	<b>110</b>	1,157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b>23</b>	18	<b>45</b>	36
	<b><u>1,461</u></b>	<u>1,578</u>	<b><u>2,782</u></b>	<u>2,886</u>

董事及主要管理人員薪酬乃參考個人的表現釐定。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財務回顧

本集團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129,900,000港元減少約14.0%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111,600,000港元，主要由於(i)原計劃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付運之若干鞋履意外延遲及其後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交付予客戶；及(ii)若干本集團客戶主要因根據其現有之二零一六年生產計劃調整交付計劃而延遲下訂預期訂單所致。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毛利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16,000,000港元減少約26.3%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11,800,000港元。本集團之銷售成本包括採購成本及其他成本，主要包括員工成本、打樣及開模費、及其他間接費用。採購成本與銷售額比率分別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維持穩定約為85%。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打樣及開模費較二零一五年同期大幅增加約1,200,000港元，此乃主要由於本集團客戶就潛在訂單要求大量本集團新的女士正裝鞋履類別及新品牌之樣品所致。主要由於上文所述因素，本集團之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約12.3%下降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約10.6%。於回顧期間內之其他收入有所增加，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為2,400,000港元，而二零一五年同期則約為800,000港元，主要由於打樣收入增加約為1,800,000港元。期內其他收入增加乃由銷售及分銷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約3,100,000港元增加約1,200,000港元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4,300,000港元所抵銷，乃主要由於因本集團加大努力洽談潛在客戶以透過現有客戶及業務網絡之業務轉介獲取商機，致使招待費及海外差旅費較二零一五年同期合共增加約1,300,000港元所致。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非經常性上市開支約為9,8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約4,300,000港元)。由於上述，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淨虧損約9,000,000港元，而二零一五年同期則錄得淨虧損約730,000港元。

## 業務回顧及展望

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鞋履設計及開發、生產管理（包括質量控制）及物流管理服務。本集團向客戶提供正裝及消閒男士、女士及兒童鞋履。自二零零九年經多年經營，本集團已建立多元化全球客戶組合，主要包括國際批發商及零售商（為正裝及消閒鞋履品牌擁有人及／或被許可人）。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絕大部分鞋履均出口海外，付運地點覆蓋包括澳大利亞、英國、智利、新西蘭、阿拉伯聯合酋長國及美國等約30個國家。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日透過配售方式（「配售事項」）成功在創業板上市（「上市」）為本集團提升資本實力及企業管治以及加強其競爭力之里程碑。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繼續實施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日之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載之業務策略，為本集團的業務目標提供支持，即保持其於鞋履設計及開發、生產管理及物流管理服務行業之增長並提升其整體競爭力及市場份額。

## 流動資金、財務及資本資源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借貸總額約為19,8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8,200,000港元），其指用作貿易融資的信託收據貸款、就銷售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自一間香港銀行獲得的預付款項、稅務貸款及租購貸款。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80,9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5,500,000港元）。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債務與權益比率為零（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0.5%）。債務與權益比率乃以負債淨額（其界定為包括銀行借貸及銀行透支，扣除已抵押銀行存款以及銀行結餘及現金）除以於相關報告期間末之權益總額計算。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淨額約為56,2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3,200,000港元）。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之流動比率約為2.09倍（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18倍）。

## 資本架構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股本及權益分別為4,800,000港元及約58,4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為10港元及約15,800,000港元）。

##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若干銀行存款及汽車已作抵押以取得本集團之銀行借貸。

## 匯率風險

由於本集團的業務為出口導向型性質，本集團的收益以美元計值及本集團的開支（主要由其支付予鞋履供應商的款項組成）亦主要以美元（本集團的功能貨幣）計值。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鈎，本集團預期港元兌美元的匯率並無任何重大波動。本集團管理層認為，本集團並無面臨重大外匯風險。來自一般業務過程產生之外匯風險被認為微不足道。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財務工具以對沖外匯風險。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概無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 所持重大投資、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任何所持重大投資、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資本承擔（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 僱員及薪金政策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中國內地及香港共有66名全職僱員（包括董事）（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7名僱員）。於聘用設計師、跟單員及品管員工時，本集團著重考慮其於鞋履行業的工作經驗。為招聘、發展及挽留高才幹僱員，本集團向員工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包括內部升職機會及績效花紅。本集團與員工訂立標準僱傭合約，當中載列知識產權及保密等條款。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將就有關本集團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整體薪酬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

## 業務計劃

本集團擬進行招股章程所載之實施計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本集團尚未動用配售事項之任何所得款項。所有未動用結餘已存放於香港之一間持牌銀行。

本公司股份透過配售事項於創業板上市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44,000,000港元（其乃基於有關上市之實際開支計算），而招股章程所披露之估計所得款項淨額約為45,000,000港元。故此，本集團已按比例基準調整所得款項擬定用途如下：

百萬港元

擴大客戶群及增加產品種類	9.8
提高設計、開發及生產管理能力	5.8
取得多個品牌的特許權	15.7
提高企業形象	4.4
改善資訊科技系統	4.1
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公司用途	4.2
總計	<u>44.0</u>

董事將持續評估本集團之業務目標並將應瞬息萬變之市況更改或修訂以符合本集團之業務增長。

### 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一直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守則」）載列之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惟下文所述之守則之第J (b) 段所偏離者除外。

守則之第J (b) 段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何建偉先生（「何先生」）為本集團創辦人兼主席。何先生自本集團及本公司成立以來一直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職責。由於董事會相信上述架構確保業務策略可以迅速有效制定及執行，同時不會影響本公司董事會與管理層間之權力平衡，故此董事會擬於日後維持此架構。

### 合規顧問之權益

誠如本公司合規顧問金利豐財務顧問有限公司（「合規顧問」）確認，除本公司與合規顧問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五日之合規顧問協議外，合規顧問或其董事、僱員或緊密聯繫人（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概無擁有本集團之任何權益或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股本中擁有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6A.32條須知會本公司之權益。

## 不競爭契據

何先生、何國材先生及 Asia Matrix Investments Limited (「Asia Matrix」)(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以本公司為受益人(為本公司及為其附屬公司的利益)就不競爭承諾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一日的不競爭契據(「不競爭契據」)。不競爭契據的詳情已載於本招股章程中，而不競爭承諾已自上市日期起生效。

## 競爭業務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董事、本公司控股股東或主要股東或任何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概無從事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或與本集團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的任何業務，亦概不知悉任何該等人士與或可能與本集團具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一日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自採納購股權計劃起截至本公告日期，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

## 董事於證券之權益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須(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該條例所指登記冊內之權益及淡倉；或(c)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 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之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	所持股份或相關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之百分比
		普通股	購股權	合計	
何先生(董事)	受控法團權益 (附註)	360,000,000 股普通股	-	360,000,000	75%

附註：

該等360,000,000股股份由Asia Matrix持有。何先生實益擁有Asia Matrix之全部已發行股本。

## 於相聯法團普通股之好倉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身份／性質	所持	佔已發行股
			股份數目	本之百分比
何先生(董事)	Asia Matrix	實益擁有人	1	100%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概無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股份、債權證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該條例所指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或(c)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 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須予披露之權益及主要股東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就任何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所知，下列人士(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予披露之權益或淡倉，或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登記冊所記錄之權益或淡倉如下：

## 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之好倉

股東姓名	身份	所持股份 或相關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 股本之 百分比
Asia Matrix	實益擁有人	360,000,000	75%
何先生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附註)	360,000,000	75%

### 附註：

Asia Matrix 持有該等360,000,000股股份，其全部已發行股本為何先生全部實益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何先生被視為於 Asia Matrix 所持有之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何先生為本公司及 Asia Matrix 之執行董事。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董事概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予披露之權益或淡倉，或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登記冊所記錄之權益或淡倉。

##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回顧期間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相關之操守守則

本公司已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不遜於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規定交易準則之操守守則。經向全體董事明確查詢後，本公司並不知悉董事於回顧期間內進行證券交易時有違反任何規定交易準則及操守守則。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一日成立審核委員會，並制訂書面職權範圍。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主要為就委任及罷免外部核數師、審閱財務報表及有關財務申報之重要建議向董事會作出推薦意見；及監督內部監控程序。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袁沛林先生、盧德明先生及李達然先生。

審核委員會及本公司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認為該等報表已符合適用之會計準則及已作出充分披露。

##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之薪酬委員會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一日成立，其主要職責為(i)就本公司有關全體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之整體薪酬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作出推薦意見；及(ii)審議並批准績效酬金及確保概無董事釐定其本身之薪酬。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主席為李達然先生。其他成員包括何建偉先生及袁沛林先生。薪酬委員會大多數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之提名委員會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一日成立。提名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定期審閱董事會之架構、規模及組成；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成為董事會成員之人士；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及就委任或續聘董事向董事會提出推薦意見。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主席為何建偉先生。其他成員包括盧德明先生及李達然先生。提名委員會大多數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承董事會命  
永駿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何建偉

香港，二零一六年八月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何建偉先生及何建邦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袁沛林先生、盧德明先生及李達然先生。

本公告將自其刊發之日起計至少保留七日於創業板網站<http://www.hkgem.com>的「最新公司公告」頁內，並將於本公司網站[esmart.hk](http://esmart.hk)登載及保留。